

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中央大學 函

地址：32001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300號

承辦人：孫千惠

電話：03-4227151分機57124

傳真：03-4253752

電子信箱：chienhui@ncu.edu.tw

受文者：如正副本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4月10日

發文字號：中大教註字第115110019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5年4月公告台聯大轉校申請轉入三校系含辦法及諮詢表

主旨：公告115學年度本校參與台灣聯合大學系統學生轉校(跨校轉系)可申請轉入其他三校系名單如附件，請轉知所屬大學部大一至大三學生，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本校學則及台灣聯合大學系統學生轉校規定暨本校參與台灣聯合大學系統學生轉校實施要點辦理。
- 二、本案預定5月中旬於教務處網頁公告申請須知，6月初起受理學生申請，請轉知同學留意相關資訊。
- 三、本校業於3月底發函並於教務處網頁公告115學年度校內轉系所相關事宜，申請期限為5月4日起至14日止。
- 四、請轉知同學欲申請轉校(跨校轉系)或校內轉系者，儘早規劃時程，逾期不予受理。

正本：本校中國文學系、法國語文學系、文學院學士班、物理學系、數學系、理學院學士班、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機械工程學系、工學院學士班、財務金融學系、經濟學系、資訊工程學系、通訊工程學系、大氣科學系、地球科學系、太空科學與工程學系、地球科學學院學士班、客家語文暨社會科學學系、生命科學系

副本：

校長蕭述三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執行